

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500010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100號7樓

承辦人：劉玉桑

電話：7256091#217

電子信箱：chec04@ce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線西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彰選一字第11300012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01253A00_ATTCH1. pdf、0001253A00_ATTCH2. pdf、
0001253A00_ATTCH3. pdf、0001253A00_ATTCH4. pdf、0001253A00_ATTCH5. pdf、
0001253A00_ATTCH6. 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」、「區域、原住民
立法委員選舉選舉票式樣」及「公職人員選舉投(開)票
報告表格式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3年11月27日中選務字第1133150576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修正格式及其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彰化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會第一組

